



新宁酒业

NEEQ : 839906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RX Chinese Wine Supply—Chain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新宁物流、控股股东	指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新宁酒业、公司	指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糖酒公司	指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
赤水河谷	指	贵州赤水河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新宁酒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东吴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遵义分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遵义分行
报告期、本期、年度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本年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曾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缪留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德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1、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魏东先生因个人原因未出席审议年报的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新宁物流持有公司 78% 的股份,具有绝对持股优势。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控股股东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事项的决策结果,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中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46.18%,公司主要客户为道和酒业有限公司、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和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等公司。
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70.62%、0.21、0.21 基础设施,资金投入较多,超出自有资金部分以通过向银行和关联方借款的方式解决,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一般,如果借款到期时公司没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息,有可能无法归

	还到期债务，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进而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186.96 万元，净利润率 5.90%，净资产收益率 5.74%，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
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包括白酒仓储服务，白酒在仓储过程中，容易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包括：基酒库房的酒精浓度过高造成的易燃易爆气体含量过高，不注意通风及使用火源，引起火灾等；生产、公共场所电线老化，电器开关触头外露，电路负荷过载、发热燃烧，造成火灾、触电伤害；仓储库房叉车的触碰伤害等等。
受白酒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经营地为酒都贵州省仁怀市，主要服务的客户群体为茅台镇的酿酒企业和各地的酒类产品经销商，受宏观经济环境和国家限制三公消费影响，近几年白酒行业市场存在较大的波动性，公司作为白酒的仓储、监管和物流企业，行业景气度下滑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由于白酒市场未来发展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发展仍然受白酒行业波动影响较大。
监管业务模式风险	在监管业务中，公司承担的责任主要为：按合同约定存储及监管标的财产，在标的财产出现变质或其他损坏情况时及时通知权利人，以及因监管人责任造成标的财产毁损的，导致权利人利益受损的，监管人应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监管采取专业人员定期现场巡查、不定期现场抽查及远程电子视频实时监控相结合的方式。虽然公司的监管手段已满足相关质押监管合同的要求，但受限于技术手段及人员数量，在业务开展中，仍存在因管理和监督能力受限，无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导致客户产生损失的风险。
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截至本期末，公司因新建仓库等基础设施，需要大量资金，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新建仓库等总投资约为 12417.62 万元，占用大量资金导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所以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公司借入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付关联方借款本金余额为 2,500 万元，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较高，公司对于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如果未来公司不能从关联方持续获得资金，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RXChineseWineSupply—ChainCo.,Ltd
证券简称	新宁酒业
证券代码	839906
法定代表人	曾轲
办公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曾轲
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851-22309699
传真	0851-22309799
电子邮箱	wu.na@xinning.com.cn
公司网址	无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邮编 564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财务部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54 道路运输业-543 道路货物运输-5431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及 G59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5990 其他仓储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仓储、货运代理及动产质押监管等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王雅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382587263730E	否
注册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否
注册资本	3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慧珏、陈嘉峰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668,210.03	26,012,681.78	21.74%
毛利率%	40.23%	44.4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9,619.45	797,091.9	134.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0,468.69	-64,810.75	2,64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74%	2.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07%	-0.21%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3	1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2,530,614.26	112,566,698.20	-0.03%
负债总计	79,467,897.29	81,373,600.68	-2.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62,716.97	31,193,097.52	5.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0	1.04	5.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62%	72.2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0.62%	72.29%	-
流动比率	0.21	0.25	-
利息保障倍数	2.05	1.2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942.10	15,431,924.15	-45.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5	3.03	-
存货周转率	4.36	5.3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3%	-2.5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74%	16.04%	-
净利润增长率%	134.56%	198.9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257.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2,201.01
所得税影响数	73,05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9,150.76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491,332.33			

应收账款		7,944,815.54		
其他应收款	250,516.74	205,210.38		
流动资产合计	13,585,796.00	12,993,97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043.86	527,99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043.86	527,99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424,769.57	99,572,725.35		
资产总计	113,010,565.57	112,566,698.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654,577.96			
应付账款		20,654,577.96		
未分配利润	-2,170,988.16	-2,614,85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636,964.89	31,193,09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010,565.57	112,566,698.2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G58 大类“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和 G59 大类“仓储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仓储、货运代理及动产质押监管等服务。目前公司主要提供酱香型白酒的仓储、货运代理服务以及基酒的监管业务。

(1) 仓储、货运代理服务方面，公司以市场价为基础，采用月结的结算方式，根据合同约定价目表，收取运输费、仓储费、装卸费等。

(2) 监管服务方面，公司与银行、融资方签订三方协议，对融资方的基酒仓库进行实时监管，定期向银行提交报告，公司主要通过向融资方收取监管服务费来获取收入。公司业务立足于中国酱香白酒核心产区仁怀市，为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道和酒业有限公司等客户提供长期稳定的仓储、货运代理服务。基酒监管方面，公司与多家银行合作，通过监管服务，为酒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搭建资金金融通的桥梁，有力的推动仁怀酱香酒产业的发展。

公司取得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工业建设用地 107.5 亩(71655m²)，目前已建成一定规模的酒罐库区。同时公司与第三方物流公司及物流平台合作，整合外部资源，提升服务能力，着力打造酱香酒产业供应链服务平台。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经营计划，积极稳步的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计划。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66.82 万元，去年同期为 2,601.27 万元,同比上升 21.74%，实现净利润 186.96 万元，同比上升 134.56%。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充分发挥仓储基地优势，积极打造仁怀酱香酒仓配一体物流体系，以基酒仓储带动酒类分装，酒类运输及相关业务。2019 年公司传统仓储业务增长 8.80%，运输业务同比增长 52.56%，酒类销售增长 162.36%。

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2020 年公司将通过优化仓储系统提升服务质量，保证现有业务的稳定。充分发挥公司的仓储物流设施功能开拓酱香型白酒仓配一体业务，提高仓储周转率，提升公司运输业务收入占比。配合金融机构基酒交易，加速推进酱香型白酒交易平台建设。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14,748.98	1.97%	4,434,380.31	3.94%	-50.0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831,870.80	12.29%	7,944,815.54	7.06%	74.10%
存货	149,048.25	0.13%	65,012.05	0.06%	129.26%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77,431,680.21	68.81%	79,564,823.69	70.68%	-2.68%
在建工程	0		633,507.90	0.56%	-100%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29,170,000.00	25.91%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70,000	17.04%			
资产合计	112,530,614.3	100%	112,566,698.20	100%	-0.0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同比期初下降 50.0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下降所致；
 应收账款同比期初上升 74.1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以及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所致；
 存货同比期初上升 129.2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酒类销售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同比期初下降 2.68%，主要原因为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同比期初下降 1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包装线及勾调罐转固所致；
 长期借款同比期初下降 10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上升 1917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剩余长期借款期限不足一年，按照准则规定将不足一年的长期借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668,210.03	-	26,012,681.78	-	21.74%
营业成本	18,926,915.35	59.77%	14,439,402.57	55.51%	31.08%
毛利率	40.23%	-	44.49%	-	-
销售费用	465,635.50	1.47%	527,056.04	2.03%	-11.65%
管理费用	6,732,015.93	21.26%	7,741,690.87	29.76%	-13.04%
研发费用	0	0%	0	0%	0%

财务费用	2,424,452.43	7.66%	2,855,525.37	10.98%	-15.10%
信用减值损失	-84,478.86	-0.27%	0	0%	-
资产减值损失	0	0%	-77,545.95	-0.3%	100%
其他收益	302,257.01	0.95%	1,169,514.36	4.50%	-74.16%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2,536,502.14	8.01%	769,499.53	2.96%	229.63%
营业外收入	0	0%	0	0%	0%
营业外支出	10,056.00	0.03%	20,310.82	0.08%	-50.49%
净利润	1,869,619.45	5.90%	797,091.90	3.06%	134.5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21.7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确认招商银行遵义分行监管费 320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31.0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上升，折旧上升、职工薪酬上升以及运输成本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1.6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导致销售费用下降；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3.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导致管理费用下降；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5.0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贷款本金下降所致，2019 年同比 2018 年贷款本金下降 1266 万元。
 营业利润同比上升 229.63%，净利润同比上升 134.5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21.74%。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660,894.23	26,012,681.78	21.71%
其他业务收入	7,315.80	0	-
主营业务成本	18,926,915.35	14,439,402.57	31.0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仓储服务	17,469,811.20	55.18%	16,056,119.73	61.72%	8.80%
监管服务	5,833,103.2	18.42%	5,057,353.58	19.44%	15.34%
送货服务	7,086,254.28	22.38%	4,644,834.33	17.86%	52.56%
酒类销售	667,376.88	2.11%	254,374.14	0.98%	162.36%
酒瓶销售	604,348.67	1.9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仓储服务费收入占比 55.18%，同比上升 8.8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仓储分装业务上升，以及 D（1）区罐区投入使用所致；
监管服务费收入占比 18.42%，同比上升 15.3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确认招商银行监管费所致；
送货服务费收入占比 22.38%，同比上升 52.5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加大对老客户的二次开发，如保健酒业等客户运输费收入同比有较大幅度上升所致；
酒类销售收入占比 2.11%，同比上升 162.36%，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对酒类销售开发力度增加所致。
酒瓶销售收入占比 1.91%，该业务为公司在开拓酒类供应链服务的新增业务。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道和酒业有限公司	6,269,619.33	19.80%	否
2	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	3,005,671.19	9.49%	否
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2,517,641.04	7.95%	否
4	贵州省仁怀市酱香酒酒业有限公司	1,785,136	5.64%	否
5	上海盛铭酒业有限公司	1,045,742.77	3.30%	否
合计		14,623,810.33	46.1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胜县粮贸建筑公司	4,734,513.27	28.5%	否
2	贵州霄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60,613.8	15.41%	否
3	余芹	813,535.75	4.9%	否
4	自贡天翔陶业制品有限公司	627,200.00	3.78%	否
5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601,614.75	3.62%	否
合计		9,337,477.57	56.2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942.10	15,431,924.15	-4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217.02	-4,660,707.71	5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6,356.41	-10,430,905.24	19.7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5.8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2.6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固定资产采购款项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9.7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归还银行贷款同比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同比归还银行借款下降 266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成立全资子公司仁怀市新邻坊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仁怀市, 经营范围: 酒类销售, 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该公司目前尚未完成注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战略, 公司决定终止设立子公司计划。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66.82 万元, 净资产 3,306.27 万元。公司的商业模式、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 未出现债务无法按期偿还, 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履行自身职责;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全独立, 公司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能力等各项重大内控体系运行良好, 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人员稳定,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 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新宁物流持有公司 78%的股份, 具有绝对持股优势。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控制度,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 但是公司控股股东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 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事项的决策结果, 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将积极加强与公司中小股东的联系, 重大事项依法履行决策程序, 确保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权。

2、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中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46.18%，公司主要客户为道和酒业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和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等公司。**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本年度客户集中度同比上年有一定幅度的下降，本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客户开发力度，降低客户集中度风险。

3、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70.62%、0.21、0.21 基础设施，资金投入较多，超出自有资金部分以通过向银行和关联方借款的方式解决，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一般，如果借款到期时公司没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息，有可能无法归还到期债务，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进而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一方面加强成本控制，合理安排资金保持公司的到期债务能按期偿还，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另一方面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186.96 万元，净利润率 5.9%，资产收益率 5.74%，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加快自有品牌推广力度和客户开发力度，提高盈利水平。

5、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包括白酒仓储服务，白酒在仓储过程中，容易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包括：基酒库房的酒精浓度过高造成的易燃易爆气体含量过高，不注意通风及使用火源，引起火灾等；生产、公共场所电线老化，电器开关触头外露，电路负荷过载，发热燃烧，造成火灾、触电伤害；仓储库房叉车的触碰伤害等等。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风险的防范放在日常工作的首要位置。公司建立有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小组，公司法人代表任安全生产小组第一责任人。定期邀请专业的消防安全单位对公司进行全员安全生产培训。

6、受白酒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经营地为酒都贵州省仁怀市，主要服务的客户群体为茅台镇的酿酒企业和各地的酒类产品经销商，受宏观经济环境和国家限制三公消费影响，近几年白酒行业市场存在较大的波动性，公司作为白酒的仓储、监管和物流企业，行业景气度下滑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由于白酒市场未来发展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发展仍然受白酒行业波动影响较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积极拓展新的业务模式，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7、监管业务模式风险

在监管业务中，公司承担的责任主要为：按合同约定存储及监管标的财产，在标的财产出现变质或其他损坏情况时及时通知权利人，以及因监管人责任造成标的财产毁损的，导致权利人利益受损的，监管人应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监管采取专业人员定期现场巡查、不定期现场抽查及远程电子视频实时监控相结合的方式。虽然公司的监管手段已满足相关质押监管合同的要求，但受限于技术手段及人员数量，在业务开展中，仍存在因管理和监督能力受限，无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导致客户产生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加强对监管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巡库频率，通过远程监控，对重点客户采取派员驻厂的方式防范监管风险的发生。

8、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截至本期末，公司因新建仓库等基础设施，需要大量资金，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新建仓库等总投资约为 12417.62 万元，占用大量资金导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所以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公司借入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付关联方借款本金余额为 2,500 万元，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较高，公司对于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如果未来公司不能从关联方持续获得资金，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严格控制成本，合理安排资金使用，积极偿还银行借款。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4,190,000	184,266.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32,000,000	2,600,000.00
6. 其他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5日		挂牌	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和承诺	诚信状况的声明和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5日		挂牌	无对外投资冲突的承诺	无对外投资冲突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5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5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仅开展酒类产品的货运代理、仓储、监管业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开展酒类产品的货运代理、仓储、监管业务。股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的分析过程如下。

为了避免今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股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业务划分。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2016年7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鉴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怀新宁”）为一家专职经营酒类产品的运输、仓储与监管等业务的供应链服务企业。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宁”）为仁怀新宁的控股股东，王雅军为江苏新宁及仁怀新宁的实际控制人。仁怀新宁及控股股东江苏新宁，实际控制人王雅军均有意向将仁怀新宁打造成酒类产品供应链服务这一领域中的特色、龙头企业。

又鉴于：江苏新宁为上市公司，仁怀新宁正在推进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待其股份挂牌后，仁怀新宁亦将成为公众公司。为了明确业务划分，避免同业竞争，满足监管要求，保护公众投资者利益，江苏新宁、王雅军、仁怀新宁特作出如下承诺：

一、王雅军、江苏新宁作出如下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仁怀新宁除外）未从事酒类产品的运输、仓储或监管等相关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仁怀新宁除外）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酒类产品的运输、仓储、监管业务，或围绕酒类产品形成的供应链服务业务。

二、仁怀新宁作出如下承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致力于酒类产品的运输、仓储、监管及围绕酒类产品形成的供应链服务的相关业务，不从事其他产品的运输、仓储或监管服务。

三、若今后仁怀新宁需拓展新的业务类型，则在本承诺函的基础上，由仁怀新宁与江苏新宁、王雅军共同协商确定业务划分。

四、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违反承诺方将向守约方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本承诺书自本人（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仁怀新宁存续期间内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在股份制改造过程中，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无对外投资冲突承诺函》等承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公司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拆借、占用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二）、对于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由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三）、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四）、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利益的，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的损失由本公司承担。

五）、作为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

1）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2）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六）、上述承诺在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构成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董事、监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违反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的情况。

（四）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工业用地	无形资产	抵押	16,697,139.62	14.84%	工行基建银团贷款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1 号库房	固定资产	抵押	9,845,109.02	8.75%	工行基建银团贷款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2 号库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5,270,229.25	13.57%	工行基建银团贷款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包装车间	固定资产	抵押	9,209,940.87	8.18%	工行基建银团贷款
总计	-	-	51,022,418.76	45.34%	-

(六) 失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失信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000,000	73.33%	8,000,000	3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400,000	51.33%	8,000,000	23,400,000	7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000,000	26.67%	-8,000,00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00	26.67%	-8,000,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	0	23,400,000	78%	0	23,400,000
2	贵州赤水河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10%	0	3,000,000
3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10%	0	3,000,000
4	西藏君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0	600,000	2%	0	600,000
5							
6							
7							

8							
9							
1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	0	30,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2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雅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628384839J。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注册资本 44,668.7115 万元整。截止报告期末，新宁物流持有公司 78%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王雅军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王雅军先生直接持有新宁物流股份 900,000 股（直接占有新宁物流股份 0.2%），其又分别通过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6,357,500 股，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6,228,219 股，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9,729,703 股；王雅军先生分别持有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 84% 股权，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认缴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9% 出资，间接控制新宁物流总股份的 13.95%；同时王雅军先生与曾卓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曾卓先生直接持有新宁物流股份 36,979,914，持股比例 8.28%。因此认定王雅军先生为新宁物流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雅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4 年毕业于沈阳建筑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1984 年参加工作，历任沈阳电车公司技术员、南京机床附件厂车间主任、昆山宁昆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昆山新宁公共保税仓储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董事职务。截至目前，担任新宁物流董事长职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贷款	工行昆山张浦支行	担保贷款	8,000,000	2016年6月8日	2020年12月11日	5.46%
2	质押贷款	工行仁怀支行	担保贷款	11,170,000	2015年1月14日	2020年12月11日	5.39%
合计	-	-	-	19,170,000	-	-	-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曾轲	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1968 年 5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康静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67 年 11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代伟力	董事	男	1965 年 10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周博	董事	男	1980 年 4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否
马汝柯	董事	男	1971 年 1 月	硕士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否
徐华明	董事	男	1986 年 6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否
魏东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9 年 3 月	大专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康月英	监事会主席	女	1965 年 5 月	高中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黄小焰	非职工监事	男	1969 年 4 月	中专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否
赵清勇	职工监事	男	1975 年 6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缪留林	财务总监	男	1983 年 10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股份公司董事周博在新宁物流任执行副总裁，董事马汝柯在新宁物流任财务总监，董事徐华明在新宁物流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代伟力在糖酒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康静红在赤水河谷任法定代表人，监事黄小焰在糖酒公司任财务部副科长。

除以上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曾轲、代伟力、康静红、周博、马汝柯、徐华明、魏东，其中曾轲为董事长。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康月英、黄小焰、赵清勇，其中康月英为监事主席，赵清勇为职工监事。

(二)

(三)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曾轲	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康静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0	0	0	0%	0
代伟力	董事	0	0	0	0%	0
周博	董事	0	0	0	0%	0
马汝柯	董事	0	0	0	0%	0
徐华明	董事	0	0	0	0%	0
魏东	董事兼副总经理	0	0	0	0%	0
康月英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黄小焰	非职工监事	0	0	0	0%	0
赵清勇	职工监事	0	0	0	0%	0
缪留林	财务总监	0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0

(四)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曾轲	董事长兼总经理	换届	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换届
康静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兼副总经理	换届
代伟力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周博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马汝柯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徐华明	董事	换届	董事	换届
魏东	董事	换届	董事兼副总经理	换届

康月英	非职工监事	换届	监事会主席	换届
黄小焰	非职工监事	新任	非职工监事	换届
刘洪恩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离任
赵清勇	职工监事	换届	职工监事	换届
缪留林	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人	换届	财务总监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新任监事黄小焰，男，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9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公司会计、财务副科长。2019年5月至今任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科长。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7
财务人员	5	5
生产人员	28	37
技术人员	5	4
销售人员	10	11
员工总计	55	6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0	10
专科	13	17
专科以下	32	37
员工总计	55	64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李朝林	离职	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员工李朝林，于2019年12月31日因个人原因办理离职手续。公司积极加强员工梯队建设、人才引进。该员工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保障股东的发言权和表决权，充分确保全体股东能全面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力，《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公司能够全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召开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集及时公告，为股东的参会提供便利，保证了股东行使合法权力，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力。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是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

范运作的,在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的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3、2019-029)。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 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议案》。 (4) 2019 年 7 月 29 日,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四次，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	4	（1）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主席选举的议案》。 （4）2019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1）2019 年 1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

		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 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4）2019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的》议案。
--	--	---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决策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的治理情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的重大纠纷。具备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包括独立采购、生产、销售等，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性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机器设备、设施；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知识产权、机动车辆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性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性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五）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本年度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本年度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本年度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20）265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慧珏、陈嘉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0)第 2656 号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慧珏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嘉峰

中国 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14,748.98	4,434,380.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3,831,870.80	7,944,815.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21,638.61	344,554.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	79,866.94	205,210.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	149,048.25	65,012.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397,173.58	12,993,972.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77,431,680.21	79,564,823.69
在建工程	7	0	633,507.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6,697,139.62	17,086,838.30
开发支出	9	849,056.58	849,056.5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	560,238.44	910,49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595,325.83	527,99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133,440.68	99,572,725.35
资产总计		112,530,614.26	112,566,69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	24,534,211.12	20,654,577.96
预收款项	13	974,976.34	1,904,476.9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	525,706.91	584,590.33
应交税费	15	1,211,070.86	154,833.29
其他应付款	16	31,710,597.97	27,748,856.44
其中：应付利息		27,612.86	41,223.9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	19,17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	244,900.09	241,592.59

流动负债合计		78,371,463.29	51,288,927.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		29,1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	1,085,311.53	900,48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11,122.47	14,187.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6,434.00	30,084,673.10
负债合计		79,467,897.29	81,373,60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1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	3,807,953.05	3,807,953.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	-745,236.08	-2,614,85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62,716.97	31,193,097.5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62,716.97	31,193,09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530,614.26	112,566,698.20

法定代表人：曾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缪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德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1,668,210.03	26,012,681.78
其中：营业收入	24	31,668,210.03	26,012,681.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349,486.04	26,335,150.66
其中：营业成本	24	18,926,915.35	14,439,402.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	800,466.83	771,475.81
销售费用	6	465,635.50	527,056.04
管理费用	27	6,732,015.93	7,741,690.87
研发费用		0	0
财务费用	28	2,424,452.43	2,855,525.37
其中：利息费用		2,419,293.56	2,856,860.97
利息收入		3,175.74	6,802.34
加：其他收益	31	302,257.01	1,169,514.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	-84,478.86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	0	-77,545.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2,536,502.14	769,499.53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10,056.00	20,310.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6,446.14	749,188.71
减：所得税费用	33	656,826.69	-47,903.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619.45	797,091.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1,869,619.45	797,091.9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9,619.45	797,091.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法定代表人：曾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缪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德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40,957.55	27,632,400.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	591,549.62	2,971,89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2,507.17	30,604,29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18,346.54	3,310,427.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1,800.94	6,254,88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5,580.01	1,699,04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	1,834,837.58	3,908,01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0,565.07	15,172,37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942.10	15,431,92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5,217.02	4,660,70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217.02	4,660,70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217.02	-4,660,70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	3,152,977.30	5,5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2,977.30	5,5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2,6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9,333.71	1,970,905.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		1,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9,333.71	15,960,90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6,356.41	-10,430,90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9,631.33	340,31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4,380.31	4,094,069.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4,748.98	4,434,380.31

法定代表人：曾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缪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德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2,170,988.16		31,636,96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43,867.37		-443,867.3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2,614,855.53		31,193,09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9,619.45		1,869,61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9,619.45		1,869,61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745,236.08		33,062,716.97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2,968,080.06		30,839,87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2,968,080.06		30,839,87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7,091.90		797,091.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7,091.90		797,091.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807,953.05						-2,170,988.16		31,636,964.89

法定代表人：曾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缪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德飞

一、公司基本情况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赤水河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成立。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6】7970 号《关于同意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核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持有股份 2,400 万股，持股比例 80%；贵州赤水河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持有股份 300 万股，持股比例 10%；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持有股份 300 万股，持股比例 10%。根据 2017 年 6 月 9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60 万股股份转让给西藏君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340 万元，持股比例 78%；贵州赤水河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0%，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0%，西藏君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持股比例 2%。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20382587263730E，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所属行业为服务业，法定代表人为曾轲。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仓储服务、货运代理、物流管理服务、电子商务、

供应链管理、酒类贸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动产质押监管；酒类包材销售。

控制母公司是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最终控制方是王雅军。

本报告业经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等因素后，认为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可持续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②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

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可以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或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一般逾期超过 30 天，最长不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历史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仓储及物流服务类业务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过测试，应收账款组合 1 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不属于本条第 1)项或第 2)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

累计摊销额。

3)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6、金融工具。

8、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6、金融工具。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以及低值易耗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0	5.00%-10.00%	19.00%-18.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1、在建工程

-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2、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按土地使用权的可使用年限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用	5 年

16、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18、收入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1> 仓储业务收入确认标准、依据和方法

客户将其货物存放在本公司物流仓库内，或指定的物流仓库内，在一定结算期内，依据经双方确认的存放并代为保管的货物量、占用库位面积、接受的其他仓储及增值服务量，以合同约定计费标准，在确定交易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仓储业务收入与成本。

<2> 送货业务收入确认标准、依据和方法

根据客户要求，委托运输公司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经办人员在一式五联的出库单上签字确认。依据出库单记载运量，合同约定计费标准与客户确认送货业务收费账单后，在确定交易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送货业务收入与成本。

<3> 监管业务收入确认标准、依据和方法

客户依照监管合同约定将待监管货物存放在指定仓库内，公司依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管服务，在一定结算期内，依据约定的收费标准，在确定交易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监管业务收入与成本。

<4> 白酒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标准、依据和方法

按照合同的约定交付商品，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1、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u>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u>	<u>审批程序</u>	<u>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u>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	经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3) (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文件,要求变更财务报表格式;并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经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19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34,380.31	4,434,38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491,332.33	7,944,815.54	-546,516.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4,554.57	344,554.57	
其他应收款	250,516.74	205,210.38	-45,306.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012.05	65,012.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合计	13,585,796.00	12,993,972.85	-591,823.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564,823.69	79,564,823.69	
在建工程	633,507.90	633,507.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86,838.30	17,086,838.30	
开发支出	849,056.58	849,056.5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0,499.24	910,49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043.86	527,999.64	147,95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424,769.57	99,572,725.35	147,955.78
资产总计	113,010,565.57	112,566,698.20	-443,86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654,577.96	20,654,577.96	
预收款项	1,904,476.97	1,904,476.97	
应付职工薪酬	584,590.33	584,590.33	
应交税费	154,833.29	154,833.29	
其他应付款	27,748,856.44	27,748,856.44	
其中：应付利息	41,223.97	41,223.9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其他流动负债	241,592.59	241,592.59	
流动负债合计	51,288,927.58	51,288,92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170,000.00	29,1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0,485.64	900,48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87.46	14,187.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84,673.10	30,084,673.10	
负债合计	81,373,600.68	81,373,60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7,953.05	3,807,953.0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170,988.16	-2,614,855.53	-443,867.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636,964.89	31,193,097.52	-443,86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010,565.57	112,566,698.20	-443,867.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4)。

(4)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首次执行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
------	-------	-----	------	--------

	具准则计提 的损失准备			准则计提的损 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账款	376,040.52		546,516.79	922,557.31
其他应收款	243,649.26		45,306.36	288,955.62
合计	619,689.78		591,823.15	1,211,512.93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00%、13.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25.26	23,626.20
银行存款	2,214,523.72	4,410,754.1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u>2,214,748.98</u>	<u>4,434,380.31</u>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105,053.12
1 至 2 年	1,361,296.17
2 至 3 年	360,114.22
3 至 4 年	214,301.89
4 至 5 年	<u>32,474.91</u>
合计	<u>15,073,240.31</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	-	-	-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73,240.31	100.00%	1,241,369.51	8.24%	13,831,870.80
其中：按账龄组合	<u>15,073,240.31</u>	<u>100.00%</u>	<u>1,241,369.51</u>	<u>8.24%</u>	<u>13,831,870.80</u>
合计	<u>15,073,240.31</u>	<u>100.00%</u>	<u>1,241,369.51</u>	<u>8.24%</u>	<u>13,831,870.80</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	-	-	-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67,372.85	100.00%	922,557.31	4.24%	7,944,815.54
其中：按账龄组合	<u>8,867,372.85</u>	<u>100.00%</u>	<u>922,557.31</u>	<u>4.24%</u>	<u>7,944,815.54</u>
合计	<u>8,867,372.85</u>	<u>100.00%</u>	<u>922,557.31</u>	<u>4.24%</u>	<u>7,944,815.54</u>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3) (4) 之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05,053.12	262,101.06	2.00%
1 至 2 年	1,361,296.17	408,388.85	30.00%
2 至 3 年	360,114.22	324,102.80	90.00%
3 至 4 年	214,301.89	214,301.89	100.00%
4 至 5 年	<u>32,474.91</u>	<u>32,474.91</u>	100.00%
合计	<u>15,073,240.31</u>	<u>1,241,369.51</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2,557.31	318,812.20	-	-	-	1,241,369.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	独立第三方	3,201,293.89	64,025.88	1 年以内	21.24%
道和酒业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758,136.43	55,543.84	1 年以内及 1-2 年	18.30%
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1,177,146.88	23,542.94	1 年以内	7.81%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1,119,869.97	23,807.10	1 年以内及 1-2 年	7.43%
重庆茂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u>766,480.24</u>	<u>181,926.54</u>	1 年以内及 1-2 年	<u>5.09%</u>
合计		<u>9,022,927.41</u>	<u>348,846.30</u>		<u>59.87%</u>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402.20	30.75%	147,369.82	42.77%
1 至 2 年	8,000.00	6.58%	198.00	0.06%
2 至 3 年	198.00	0.16%	-	-
3 年以上	<u>76,038.41</u>	<u>62.51%</u>	<u>196,986.75</u>	<u>57.17%</u>
合计	<u>121,638.61</u>	<u>100.00%</u>	<u>344,554.57</u>	<u>100.00%</u>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75,322.17	196,270.51	贷款咨询费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张浦支行	非关联方	75,322.17	61.92%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贵州 遵义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3,527.20	27.5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贵州恒睿达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	6.58%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仁怀市兰欧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3.00	2.4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公司	非关联方	922.00	0.7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0,724.37	99.25%	=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9,866.94	205,210.38
合计	79,866.94	205,210.38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370.22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16,119.00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134,489.22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备用金	32,039.22	15,669.00
坛厂墙改基金	-	290,490.00

房租押金	-	3,000.00
其他往来款	<u>2,450.00</u>	<u>85,007.00</u>
合计	<u>134,489.22</u>	<u>494,166.00</u>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u>坏账准备</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u>未来 12 个月预</u>	<u>整个存续期预</u>	<u>整个存续期预</u>	
	<u>期信用损失</u>	<u>期信用损失(未</u>	<u>期信用损失(已</u>	
		<u>发生信用减值)</u>	<u>发生信用减值)</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8,955.62	-	-	288,955.62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本期转回	234,333.34		-	234,333.34
本期转销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622.28	-	-	54,622.28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3) (4) 之说明。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u>类别</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变动金额</u>				<u>期末余额</u>
		<u>计提</u>	<u>收回或转回</u>	<u>转销或核销</u>	<u>其他变动</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955.62	-	234,333.34	-	-	54,622.28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款项的性质</u>	<u>期末余额</u>	<u>账龄</u>	<u>占其他应收款</u>	<u>坏账准备</u>
				<u>期末余额</u>	
				<u>合计数的比例</u>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2 至 3 年	74.36%	50,000.00
方晓丹	备用金	13,669.00	1-2 年	10.16%	2,050.35
石林	备用金	10,888.22	1 年以内	8.10%	1,306.59
罗益	备用金	4,217.00	1 年以内	3.14%	506.04
简加飞	备用金	<u>3,265.00</u>	1 年以内	<u>2.43%</u>	<u>391.80</u>

合计	<u>132,039.22</u>	<u>98.18%</u>	<u>54,254.78</u>
----	-------------------	---------------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9,048.25	-	149,048.25	65,012.05	-	65,012.05

(2) 本报告期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6、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7,431,680.21	79,564,823.6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u>77,431,680.21</u>	<u>79,564,823.69</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86,385,954.17	15,676,642.71	2,066,238.13	1,535,190.51	463,433.23	549,266.78	106,676,725.53
本期增加金额	2,840,707.96	2,466,910.62	477,143.72	-	16,805.23	-	5,801,567.53
其中：购置	2,840,707.96	1,893,805.31	166,798.90	-	16,805.23	-	4,918,117.40
在建工程	-	573,105.31	310,344.82	-	-	-	883,450.13
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	-
期末余额	89,226,662.13	18,143,553.33	2,543,381.85	1,535,190.51	480,238.46	549,266.78	112,478,293.06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7,432,806.25	6,286,090.97	1,369,451.64	1,386,761.00	334,271.62	302,520.36	27,111,901.84
本期增加金额	4,181,907.65	3,288,227.98	273,757.12	59,120.29	48,272.99	83,424.98	7,934,711.01
其中：计提	4,181,907.65	3,288,227.98	273,757.12	59,120.29	48,272.99	83,424.98	7,934,711.01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	-
期末余额	21,614,713.90	9,574,318.95	1,643,208.76	1,445,881.29	382,544.61	385,945.34	35,046,612.85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其中：计提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7,611,948.23		900,173.09	89,309.22	97,693.85		77,431,680.21
		8,569,234.38				163,321.44	
期初账面价值	68,953,147.92	9,390,551.74	696,786.49	148,429.51	129,161.61	246,746.42	79,564,823.69

①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② 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用房	2,589,334.68	尚在办理中
员工餐厅	763,907.75	尚在办理中
合计	3,353,242.4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为48,023,228.83元，账面价值为34,324,803.23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3、(2)关联担保情况。

7、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633,507.90
工程物资	=	=
合计	=	633,507.9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不锈钢罐安装工程	-	-	-	312,507.90	-	312,507.90
包装线改造工程	=	=	=	321,000.00	=	321,000.00
合计	=	=	=	633,507.90	=	633,507.90

①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不锈钢罐安装工程	573,105.31	312,507.90	260,597.41	573,105.31	-	100.00%
包装线改造工程	395,000.00	321,000.00	-	310,344.82	10,655.18	81.27%
合计	936,693.00	633,507.90	260,597.41	883,450.13	10,655.1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不锈钢罐安装工程	已验收	-	-	-	自筹	-
包装线改造工程	已验收	-	-	-	自筹	-
合计		-	-			-

②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9,490,686.48
本期增加金额	-
其中：购置	-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期末余额	19,490,686.48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403,848.18
本期增加金额	389,698.68
其中：计提	389,698.68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期末余额	2,793,546.86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其中：计提	-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期末余额	-
④ 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期末账面价值	16,697,139.62
期初账面价值	17,086,838.30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为19,490,686.48元,账面价值为16,697,139.62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3、(2)关联担保情况。

9、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仁怀新宁仓储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849,056.58	-	-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确认为 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		
仁怀新宁仓储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	-	849,056.58

仓储管理系统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2017年12月,资本化依据企业具备开发所需的技术条件、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等支持,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因素,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截至到期末研发完工进度达到90%。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910,499.24	-	350,260.80	-	560,238.44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5,991.79	323,997.95	1,211,512.93	302,878.23
未实现递延收益	1,085,311.53	271,327.88	900,485.64	225,121.41
合计	2,381,303.32	595,325.83	2,111,998.57	527,999.64

注: 期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4)之说明。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4,489.88	11,122.47	56,749.83	14,187.46

12、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701,476.88	5,757,909.94
1 年以上	15,832,734.24	14,896,668.02
合计	<u>24,534,211.12</u>	<u>20,654,577.96</u>

①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5,538,606.72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55,113.34	1,866,663.11
1 年以上	19,863.00	37,813.86
合计	<u>974,976.34</u>	<u>1,904,476.97</u>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84,590.33	6,573,109.94	6,631,993.36	525,706.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9,807.58	389,807.58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584,590.33</u>	<u>6,962,917.52</u>	<u>7,021,800.94</u>	<u>525,706.91</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4,590.33	5,903,156.69	5,962,040.11	525,706.91
职工福利费	-	288,753.35	288,753.35	-
社会保险费	-	378,099.90	378,099.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1,786.90	231,786.90	-
工商保险费	-	14,348.70	14,348.70	-
生育保险费	-	19,324.30	19,324.30	-
住房公积金	-	112,640.00	112,64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100.00	3,100.00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u>584,590.33</u>	<u>6,573,109.94</u>	<u>6,631,993.36</u>	<u>525,706.9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374,339.00	374,339.00	-
失业保险费	-	15,468.58	15,468.58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u>389,807.58</u>	<u>389,807.58</u>	=

15、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19,895.33	100,436.76
增值税	423,777.00	27,971.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19.48	9,593.85
教育费附加	19,156.77	6,852.75
个人所得税	11,386.58	5,229.19
印花税	<u>10,035.70</u>	<u>4,749.40</u>
合计	<u>1,211,070.86</u>	<u>154,833.29</u>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7,612.86	41,223.9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u>31,682,985.11</u>	<u>27,707,632.47</u>
合计	<u>31,710,597.97</u>	<u>27,748,856.44</u>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612.86	41,223.97
-----------------	-----------	-----------

(2) 其他应付款

① 其他应付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970,891.30	6,554,886.56
1 年以上	<u>18,712,093.81</u>	<u>21,152,745.91</u>
合计	<u>31,682,985.11</u>	<u>27,707,632.47</u>

②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31,167,815.94	27,164,667.68
保证金	418,874.60	458,874.60
费用及报销款	51,557.80	48,087.40
其他	<u>44,736.77</u>	<u>36,002.79</u>
合计	<u>31,682,985.11</u>	<u>27,707,632.47</u>

③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489,463.23	关联方往来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6,406,797.26	关联方往来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u>2,129,682.19</u>	关联方往来
合计	<u>17,025,942.68</u>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170,000.00	-

抵押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3、(2)关联担保情况。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44,900.09	241,592.59

19、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	29,170,000.00

2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0,485.64	280,000.00	95,174.11	1,085,311.5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遵义市物流标 准化项目补贴	-	37,940.16	37,940.16	-	-	与收益相关
遵义市物流标 准化项目补贴	900,485.64	242,059.84	57,233.95	=	1,085,311.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0,485.64	280,000.00	95,174.11	=	1,085,311.53	

21、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股份总数	8,000,000.00	-	-	-	-8,000,000.00	-8,000,000.00	-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000,000.00	=	=	=	8,000,000.00	8,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上述股本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38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 年 9 月 3 日，公司发布股票解除限售公告，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8,000,000 股，系股东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解除限售数量 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26.67%，可转让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6 日。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07,953.05	-	-	3,807,953.05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0,988.16	-2,968,080.0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443,867.37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14,855.53	-2,968,080.0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9,619.45	797,091.9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可无限量添加行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236.08	-2,170,988.16	

注：调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3、(3) (4)之说明。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60,894.23	18,926,915.35	26,012,681.78	14,439,402.57
其他业务	<u>7,315.80</u>	=	=	=
合计	<u>31,668,210.03</u>	<u>18,926,915.35</u>	<u>26,012,681.78</u>	<u>14,439,402.57</u>

(1) 主营业务（分类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仓储服务	17,469,811.20	11,468,564.73	16,056,119.73	9,390,407.61
监管服务	5,833,103.20	932,129.13	5,057,353.58	1,024,446.49
送货服务	7,086,254.28	5,593,310.62	4,644,834.33	3,849,922.59
白酒销售	667,376.88	400,508.44	254,374.14	174,625.88
酒瓶销售	<u>604,348.67</u>	<u>532,402.43</u>	=	=
合计	<u>31,660,894.23</u>	<u>18,926,915.35</u>	<u>26,012,681.78</u>	<u>14,439,402.57</u>

2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437,018.84	437,018.84
土地使用税	214,965.00	214,9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381.71	50,937.50
教育费附加	44,558.38	36,383.92
印花税	30,068.50	23,742.30
残疾人保障金	6,048.00	3,001.85
车船使用税	<u>5,426.40</u>	<u>5,426.40</u>
合计	<u>800,466.83</u>	<u>771,475.81</u>

2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447,265.60	486,984.39
低值易耗品	7,200.00	5,403.00
业务招待费	6,809.00	25,531.00
折旧费	274.68	470.88

其他	<u>4,086.22</u>	<u>8,666.77</u>
合计	<u>465,635.50</u>	<u>527,056.04</u>

27、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折旧与摊销	2,772,323.41	2,892,570.71
职工薪酬	1,940,696.03	1,917,891.62
咨询服务费	816,032.96	925,404.37
安保费	228,800.00	214,106.67
差旅费	210,359.86	355,477.75
保险费	173,695.43	280,398.37
业务招待费	172,117.17	526,893.10
车辆及交通费用	169,717.01	185,351.32
办公费	168,583.87	218,192.49
租赁费	12,743.36	14,919.76
其他	<u>66,946.83</u>	<u>210,484.71</u>
合计	<u>6,732,015.93</u>	<u>7,741,690.87</u>

28、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2,419,293.56	2,856,860.97
减：利息收入	3,175.74	6,802.34
其他	<u>8,334.61</u>	<u>5,466.74</u>
合计	<u>2,424,452.43</u>	<u>2,855,525.37</u>

29、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8,812.20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u>234,333.34</u>	=
合计	<u>-84,478.86</u>	=

30、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坏账损失	-	-77,545.95

31、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收到高新企业培育补助金（仁怀市教育局）	100,000.00	-
遵义市物流标准化项目补贴	95,174.11	169,514.36

增值税（进项税 10%加计抵扣）	77,082.90	-
企转规培育 工程专项奖金	30,000.00	-
2017 年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	-	500,000.00
新三板后补助经费	-	500,000.00
合计	<u>302,257.01</u>	<u>1,169,514.36</u>

32、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u>
赔偿支出	10,056.00	20,310.82	10,056.00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7,217.87	324,673.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u>-70,391.18</u>	<u>-372,576.25</u>
合计	<u>656,826.69</u>	<u>-47,903.19</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利润总额	2,526,446.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1,611.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22.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92.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656,826.69

3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政府补助	487,082.90	2,070,000.00
单位往来	101,290.98	895,094.8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u>3,175.74</u>	<u>6,802.34</u>
合计	<u>591,549.62</u>	<u>2,971,897.17</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及管理费用	1,750,076.75	2,978,223.45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
单位往来	16,370.22	904,011.84
赔偿支出	10,056.00	20,310.82
财务费用	<u>8,334.61</u>	<u>5,466.74</u>
合计	<u>1,834,837.58</u>	<u>3,908,012.85</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占用	3,152,977.30	5,53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占用	-	1,330,0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9,619.45	797,091.90
加：资产减值损失	-	77,545.95
信用减值损失	84,478.86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34,711.01	7,632,910.39
无形资产摊销	389,698.68	389,69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0,260.80	313,58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419,293.56	2,856,860.97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7,326.19	-380,043.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064.99	7,467.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4,036.20	-65,012.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619,967.22	-124,656.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088,274.34	3,926,479.4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942.10	15,431,924.15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	-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4,748.98	4,434,380.3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434,380.31	4,094,069.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9,631.33	340,311.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2,214,748.98	4,434,380.31
其中：库存现金	225.26	23,626.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4,523.72	4,410,754.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②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4,748.98	4,434,380.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 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 业表决权比例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阳光西路 760 号	服务业	44,668.7115	78.00%	78.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雅军。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广州亿程交通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贵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苏州新宁公共保税仓储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新郁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武汉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曾轲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代伟力	公司董事
康静红	公司董事、高管、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
缪留林	公司财务总监
魏东	公司董事
康月英	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汝柯	公司董事
周博	公司董事
徐华明	公司董事
黄小焰	公司监事
赵清勇	公司职工监事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新郁宁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采购	-	9,482.76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	酒类采购	5,996.00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511,570.96	316,255.73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294,000.00	294,000.00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98,000.00	98,000.00
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849,056.58
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商品	-	283,525.16
贵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80.00	-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商品	14,955.75	-

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47,256.64	-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28,551.73	19,724.14
广州亿程交通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26,538.05	-
苏州新宁公共保税仓储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6,965.52	-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	124,137.93
武汉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	25,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支行于 2014 年 12 月签订的《关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有限公司 6,000 万元固定资产项目贷款的行内银团内部协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支行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自有房屋及土地，权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权第 0000736 号、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权第 0000737 号和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权第 0000738 号作为财产抵押。同时本公司的母公司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整。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人民币 1,917.00 万元整。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物账面明细如下：

<u>资产名称</u>	<u>类别</u>	<u>原值</u>	<u>净值</u>	<u>国有土地使用权证</u>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工业用地	无形资产	19,490,686.48	16,697,139.62	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 0000737 号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1 号库房	固定资产	21,664,658.25	15,269,753.35	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 0000738 号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 2 号库房	固定资产	13,618,594.80	9,845,109.00	黔(2018)仁怀市不动产 0000736 号
仁怀市坛厂樟柏配套产业园区包装车间	固定资产	<u>12,739,975.78</u>	<u>9,209,940.88</u>	
合计		<u>67,513,915.31</u>	<u>34,324,803.23</u>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u>关联方</u>	<u>拆借金额</u>	<u>起始日</u>	<u>到期日</u>	<u>本期利息费用</u>	<u>期末未付利息</u>
拆入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8/8	2019/8/7	294,000.00	754,197.26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8/8	2020/8/7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8/12/26	2019/12/25	511,570.96	1,210,430.04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2/17	2019/2/16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2/17	2020/2/16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8/14	2019/8/13	98,000.00	227,682.19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9/8/14	2020/8/13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3,054.37	1,233,605.83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贵州省仁怀市糖业烟酒有限责任公司	922.00	-
应付账款	上海新郁宁物流有限公司	30,242.84	30,242.84
应付账款	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	328,889.19
预收款项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	49,2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1,023,477.55	17,358,929.29
其他应付款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6,700,797.26	6,460,197.26
其他应付款	苏州新联达通报关有限公司	2,227,682.19	2,129,682.1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589,331.55	589,331.55
其他应付款	重庆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339,743.83	339,743.83
其他应付款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246,098.63	246,098.63
其他应付款	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684.93	40,684.93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3 年 5 月 22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以下简称“中行遵义分行”）与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黔酒业”）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由中行遵义分行向华黔酒业贷出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同日，双方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华黔酒业用酱香基酒为本次借款本息及其他费用提供抵押担

保。同日，徐章富作为华黔酒业股东与中行遵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徐章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行遵义分行以及华黔酒业签订《动产抵押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由本公司提供场地并监管用以抵押的基酒；在抵押物的动态管理过程中，随着市场等因素的变化导致抵押物贬值时，同时华黔酒业出现还贷风险时，本公司应该按抵押担保金额购置本合同下的抵押物，购置款项将直接优先用于偿还华黔酒业对中行遵义分行的应付债务。银行借款合同到期后，华黔酒业未向中行遵义分行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14 年 7 月 27 日，中行遵义分行将华黔酒业、徐章富、本公司列为被告向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14 年 9 月 10 日，抵押物基酒已经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2015 年 7 月 21 日，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件作出一审判决（民事判决书文号：（2014）遵市民二初字第 34 号），其中涉及本公司的判决为：限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按华黔酒业所欠借款本息向原告中行遵义分行付款。

2015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将中行遵义分行、华黔酒业、徐章富列为被上诉人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状，并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提交上诉状补充说明。上诉理由主要为：①一审法院在金融贷款法律关系纠纷中审理涉及买卖法律关系案件是违反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规定；②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作为中行遵义分行的代理人，代理其占有监管质物，本公司的法律责任是监管和保管责任，而不是担保责任。③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适用法律错误，中行遵义分行对本公司诉讼请求为履行回购义务，法院判决为向中行遵义分行偿还华黔酒业所欠款项本息。④抵押担保合同仅为借款合同附属合同，理应先要求借款人承担还款义务，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可以拍卖抵押物受偿；⑤华黔酒业与徐章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徐章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借款人不能履行还款义务，中行遵义分行应向法律关系明确的保证责任人追究保证责任；⑥本公司在监管期间，对该批监管白酒抽样检验，存在四个批次白酒存在塑化剂超标问题。因产品质量问题，仁怀酒业可以使用不安抗辩权拒绝回购。2015 年 11 月 2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15）黔高民商终字第 86 号民事裁决书做出裁决：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撤销遵义中院（2014）遵市民二初字第 34 号民事判决，将案件发回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6 年 6 月 24 日，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6）黔 03 民初 19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裁决：限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按华黔酒业所欠借款本息向原告中行遵义分行付款。被告徐章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国银行对质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该抵押物不足以清偿贷款的情况下，由公司承担补充清偿责任。2016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上诉至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获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并缴纳上诉费 81,798.00 元。

2017 年 4 月 6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组织各方当事人进行调解并达成调解协议【（2016）黔民终 603 号】，协议约定如下：

①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所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借款本金 9,999,730.28 元，

2014 年 6 月 21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 108,747.95 元及以借款本金 9,999,730.28 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2.6%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利息由徐章富承担担保责任，并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还清；

③ 徐章富承担第一担保责任后，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位于仁怀市鲁班镇生界村水口寺库房的以下抵押物：“1、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54 吨，凭证号 1 至 60 号；2、酱香等酒（7 年盘勾、综合）53.9 吨，凭证号 73 至 133 号；3、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68.05 吨，凭证号 2 号灌；4、酱香基酒（3 年盘勾、综合）126.9 吨，凭证号 3-1 号至 3-42 号、5-1 号至 5-8 号及 4-1 至 4-49 号；5、酱香基酒（7 年盘勾、综合）18 吨，凭证号 67 号至 69 号及 134 号至 150 号”归其所有；徐章富不再基于本案的担保问题向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追偿；

④徐章富逾期未能偿还本调解协议第①项所列款项时，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有权以本调解协议第二项所列物品进行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未清偿的范围内享有有限受偿权；拍卖、变卖所得价款超过徐章富应当清偿的部分，超过部分，归徐章富所有，不足清偿部分，由徐章富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清偿。

2017 年 4 月 26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综合各方因素，对本案进行裁定，并正式出具（2016）黔民终 603 号民事裁定书，具体内容如下：

本院认为，中行遵义分行对抵押物的优先受偿权是否被新宁酒业的回购义务所取代的事实不清，如果其优先受偿权已经被新宁酒业的回购义务所取代，则当事人主张的法律关系的性质或者民事行为的效力就与人民法院根据事实作出的认定不一致，人民法院应当告知当事人变更诉讼请求。其次，中行遵义分行二审期间提交了贵州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国家酒类及加工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该报告注明用于抵押的酒存在“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含量 高于卫计委通报的风险评估值”，因此应进一步查明用于抵押的酒中 DBP 含量是否超标、超标原因、是否符合食品质量要求。若用于抵押的酒质量不合格，应进一步查明是否影响回购及各方过错大小，并根据过错，结合合同约定确定各方当事人的责任。最后，本案用于存放抵押物的仓库系贵州康雅酒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物质量是否超标与其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应把康雅酒业有限公司追加为本案的第三人。综上所述，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遗漏当事人程序违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裁定如下：

（一）撤销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黔 03 民初 19 号民事判决；

（二）本案发回遵义市人民法院重审。上诉人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 82,451 元、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 81,798 元分别予以退回。

2017 年 10 月 24 日，贵州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各方因素，对本案进行判决，并正式出具（2017）黔 03 民初 512 号民事判决书：

(一)由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偿还借款本金 9,999,730.28 元;支付 2014 年 6 月 21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 116,496.86 元;并以 9,999,730.28 元为本金,按年利率 12.6%支付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起至本判决确定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的利息。

(二)由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给付原告支出的律师费 65,000 元。

(三)被告徐章富对本判决主文第一、二项确定的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徐章富在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就其承担的清偿份额向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追偿。

(四)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对存放于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位于仁怀市鲁班镇生界村水口寺库房的以下抵押物在本判决主文第一项、二项确定的款项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1、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54 吨,凭证号 1 至 60 号;2、酱香基酒(7 年盘勾、综合)53.9 吨,凭证号 73 至 133 号;3、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68.05 吨,凭证号 2 号灌;4、酱香基酒(3 年盘勾、综合)126.9 吨,凭证号 3-1 号至 3-42 号、5-1 号至 5-8 号及 4-1 至 4-49 号;5、酱香基酒(7 年盘勾、综合)18 吨,凭证号 67 号至 69 号及 134 号至 150 号。”该抵押物优先受偿权价款不足以清偿本判决主文第一、二项确定款项的情况下,由被告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有限公司承担补充清偿责任。

(五)由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偿还代缴的保险费 64,895.65 元。

(六)驳回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的其余诉讼请求。如果义务人未在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82,557 元、保全费 5,000 元,共计 87,557 元,由被告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被告徐章富负担 61,289.90 元,由被告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6,267.10 元。

新宁酒业不服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作出的(2017)黔 03 民初 512 号民事判决并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已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

2018 年 12 月 7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终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黔民终 27 号,就新宁酒业在本案中应承担何种责任问题,终审判决如下:

一、维持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黔 03 民初 512 号民事判决第一、二、三、五项;

二、变更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黔 03 民初 512 号民事判决书第四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对存放于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位于仁怀市鲁班镇生界村水口寺库房的以下抵押物在本判决主文第一项、二项确定的款项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1、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54 吨,凭证号 1 至 60 号;2、酱香基酒(7 年盘勾、综合)

53.9 吨，凭证号 73 至 133 号；3、酱香基酒（4 年盘勾、综合）68.05 吨，凭证号 2 号灌；4、酱香基酒（3 年盘勾、综合）126.9 吨，凭证号 3-1 号至 3-42 号、5-1 号至 5-8 号及 4-1 至 4-49 号；5、酱香基酒（7 年盘勾、综合）18 吨，凭证号 67 号至 69 号及 134 号至 150 号。”；

三、变更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黔 03 民初 512 号民事判决第六项为”驳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的其余诉讼请求”。一审案件受理费 82,557 元，由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徐章富共同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82,557 元，由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负担；保全费 5,000 元，由贵州华黔古仁酒业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财务报告日，根据贵州芮文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20 年 1 月 5 日，贵州华黔古仁酒业供应链有限公司因与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及徐章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不服贵州省最高人民法院（2018）黔民终 27 号民事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案号为（2020）最高法民申 121 号，芮文伟律师已收到该案件应诉通知书，并提交了有关答辩意见，由于疫情影响，该案定于 2020 年 2 月 6 日的庭询谈话因故推迟，目前没有新的通知。上述诉讼的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如果终审裁决继续要求公司承担补充清偿责任，由于涉诉金额较大，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但公司的部分董监高及员工共同签署了《承诺函》，根据《承诺函》有关内容，在公司因该起诉讼承担补充清偿责任时，各承诺人将对公司的债务按份清偿，且放弃后续追偿权利。该《承诺函》合法有效，能够有效地消除该起诉讼可能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带来的不利影响。综上，上述未决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给公司带来实质性的损失。

（2）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其他或有事项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遵义分行（以下简称“邮政遵义分行”）和贵州省仁怀市茅竹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茅竹酒业”）、自然人赵温虎、自然人陈丹群以及本公司共同签订《小企业动产抵（质）押贷款借款及担保合同》，协议约定：茅竹酒业向邮政遵义分行借款合计 400 万元整，并同意将享有所有权的动产（基酒）抵押给邮政遵义分行。同日，邮政遵义分行、茅竹酒业和本公司共同签订《小企业动产抵（质）押贷款监管协议》，协议约定邮政遵义分行与茅竹酒业同意将抵押财产交由本公司存储监管。截至财务报告日，根据贵州芮文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邮政储蓄银行遵义分行委托仁怀新宁公司监管遵义茅台酒业基酒监管费拖欠问题，仁怀新宁酒业公司未提起诉讼。邮储银行遵义分行承诺支付 5 万元监管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其他重要事项

1、经营性租赁

(1) 公司主要经营租赁租入情况

<u>关联方</u>	<u>租赁资产种类</u>	<u>租赁起始日</u>	<u>租赁终止日</u>	<u>租赁费</u> <u>定价依据</u>	<u>2019 年度</u>
贵州五星酒业集团	仓库	2018.12.31	2019.12.20	市场价格	186,254.86
贵州五星酒业集团	仓库	2019.7.10	2020.7.10	市场价格	<u>743,349.08</u>
合计					<u>929,603.94</u>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目</u>	<u>金额</u>	<u>说明</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257.0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6.0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所得税影响额	<u>-73,050.25</u>	-
合计	<u>219,150.76</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u> <u>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u>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4%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055	0.055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财务部

仁怀新宁酒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